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4〕882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 2024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三期）- 2024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三期）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 2024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三期）- 2024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三期）的信用等级为 AAA。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二月六日

2024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三期）— 2024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三期） 信用评级报告

评级结果：

债券名称	发行规模 (亿元)	期限 (年)	信用等级
2024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三期）—2024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三期）	100.00	10	AAA

评级时间：2024年2月6日

本次评级使用的评级方法、模型：

名称	版本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方法	V3.0.202006
地方政府信用评级模型	V3.0.202006

注：上述评级方法和评级模型均已在联合资信官网公开披露

本次评级模型打分表及结果：

指示评级	aa ⁺		评级结果	AAA
评价内容	评价结果	风险因素	评价要素	评价结果
经济及政府治理风险	B	经济实力	地区经济规模	2
			地区经济发展质量	2
		政府治理水平	2	
财政实力及债务风险	F3	财政实力	3	
		债务状况	4	
调整因素和理由				调整子级
外部支持				2

注：经济及政府治理风险由低至高划分为A、B、C、D、E、F共6个等级，各级因子评价划分为6档，1档最好，6档最差；财政实力及债务风险由低至高划分为F1—F7共7个等级，各级因子评价划分为7档，1档最好，7档最差；财政及债务指标为近三年加权平均值；通过矩阵分析模型得到指示评级结果

评级结论

基于广西壮族自治区的总体经济发展水平、财政实力、良好的政府治理，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认为2024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三期）—2024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三期）（以下简称“本期专项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确定本期专项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评级观点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是西南地区最便捷的出海口和中国通向东盟最便捷的国际大通道，区位优势独特；依托于西部陆海新通道等国家战略，广西壮族自治区加强与沿线国家和国内省份合作和经济往来，同时积极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大力发展先进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且获得国家多重政策支持，发展前景较好。

2. 广西壮族自治区拥有丰富的自然资源，优质的旅游资源为全域经济发展提供助力，拉动了住宿餐饮业、批发零售业等行业的发展，近年来，广西壮族自治区地区经济稳步发展，经济实力不断增强。

3. 近年来，广西壮族自治区综合财力有所下降，作为中国五个少数民族自治区之一，广西壮族自治区政治和战略地位重要，中央财政对广西壮族自治区的转移支付规模较大，对其财政收入形成有效保障。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是政府性基金收入的最主要来源，房地产市场低迷对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4. 近年来，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债务规模持续增长，为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立了政府债务管理和风险防范机制，总体债务风险可控。

5. 本期专项债券募集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和政府

分析师：张婷婷（项目负责人） 张 宁
 刘 婧 王震雷

邮箱：lianhe@lhratings.com

电话：010-85679696

传真：010-85679228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中
 国人保财险大厦17层（100022）

网址：www.lhratings.com

性基金预算收入对本期专项债券的保障程度高。

基础数据：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22156.69	24740.86	26300.87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3.7	7.5	2.9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44146*	49206	52164
三次产业结构	16.0:32.1: 51.9	16.2:33.1: 50.7	16.2:34.0: 49.8
工业增加值（亿元）	5221.24	6074.49	6775.89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4.2	7.6	0.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7831.01	8538.50	8539.09
进出口总额（亿元）	4861.34	5930.63	6603.53
城镇化率（%）	54.20	55.08	55.65
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24562	26727	2798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1716.94	1800.15	1687.72
其中：税收收入（亿元）	1113.22	1191.09	930.37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率（%）	-5.24	4.85	-6.2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亿元）	7089.07	6754.78	7216.6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亿元）	6179.47	5806.54	5893.32
财政自给率（%）	27.78	31.00	28.6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亿元）	1938.97	1729.18	1111.34
上级补助收入（亿元）	3702.79	3492.89	3964.89
地方综合财力（亿元）	7358.70	7022.22	6763.95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亿元）	7615.12	8561.15	9722.1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亿元）	7946.25	9057.25	10084.25

注：城镇化率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财政自给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0%；地方综合财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上级补助收入；标“*”处按照“地区生产总值/年底常住人口”估算所得

资料来源：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统计公报、广西壮族自治区统计年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财政决算表等

评级历史：

债项信用等级	评级时间	项目小组	评级方法/模型	评级报告
--	--	--	--	--

声 明

一、本报告版权为联合资信所有，未经书面授权，严禁以任何形式/方式复制、转载、出售、发布或将本报告任何内容存储在数据库或检索系统中。

二、本报告是联合资信基于评级方法和评级程序得出的截至发表之日的独立意见陈述，未受任何机构或个人影响。评级结论及相关分析为联合资信基于相关信息和资料对评级对象所发表的前瞻性观点，而非对评级对象的事实陈述或鉴证意见。联合资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三、本报告所含评级结论和相关分析不构成任何投资或财务建议，并且不应当被视为购买、出售或持有任何金融产品的推荐意见或保证。

四、本报告不能取代任何机构或个人的专业判断，联合资信不对任何机构或个人因使用本报告及评级结果而导致的任何损失负责。

五、本报告系联合资信接受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委托所出具，引用的资料主要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提供，联合资信履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义务，但对引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联合资信合理采信其他专业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但联合资信不对专业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承担任何责任。

六、除因本次评级事项联合资信与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构成评级委托关系外，联合资信、评级人员与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七、本次信用评级结果仅适用于本期专项债券，有效期为本期专项债券的存续期；根据跟踪评级的结论，在有效期内评级结果有可能发生变化。联合资信保留对评级结果予以调整、更新、终止与撤销的权利。

八、任何机构或个人使用本报告均视为已经充分阅读、理解并同意本声明条款。

2024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三期） — 2024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三期） 信用评级报告

一、主体概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简称“桂”，南临北部湾，东连广东省，北接湖南省，西北依贵州省，西与云南省接壤，西南与越南毗邻，广西壮族自治区是全国唯一具有沿海、沿边、沿江优势的少数民族自治区，是西南地区最便捷的出海通道，也是中国与东南亚经济往来的重要通道，首府南宁市是中国—东盟博览会永久举办地。截至 2022 年底，广西壮族自治区土地总面积 23.76 万平方千米，下辖 14 个地级市，常住人口 5047 万人，城镇化率为 55.65%。2022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6300.87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2.9%；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为 5.22 万元。2022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80 万元，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2.7%。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97 万元，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1.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74 万元，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4.3%。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地：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民生路 2 号。

二、宏观经济与政策环境分析

2023 年一季度，宏观政策以落实二十大报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为主，聚焦于完善房地产调控政策、健全 REITs 市场功能、促进中小微企业调结构强能力；二季度，宏观政策以贯彻落实 4 月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为主，聚焦于进一步优化房地产调控政策、深化资本市场改革、稳住外贸外资基本盘、提振汽车和家居等大宗消费、优化调整稳就业政策；三季度，根据 7 月中央政治局会议决策部署，宏观政策聚

焦于调整优化房地产政策、活跃资本市场、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加大吸引外商投资力度等方面。

2023 年前三季度，宏观政策调控着力扩大内需、提振信心、防范风险，国民经济持续恢复向好，生产供给稳步增加，市场需求持续扩大，就业物价总体改善，发展质量稳步提升，积极因素累积增多。初步核算，前三季度，国内生产总值 91.30 万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5.2%。第三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4.9%。剔除基数因素来看，第三季度 GDP 两年平均增速¹上升至 4.4%，较第二季度提高了 1.1 个百分点。9 月，物价和货币环境明显企稳，消费加速恢复，制造业投资保持强势。后续政策将以落实已出台的调控措施为主，稳中求进。信用环境方面，2023 年前三季度，社融规模显著扩张，信贷结构有所改善，但是居民融资需求总体仍偏弱，且企业债券融资节奏同比有所放缓。银行间市场流动性整体偏紧，实体经济融资成本明显下降。

展望 2023 年第四季度，特别国债发行支撑基建投资增速保持高位，汽车消费增速延续上升态势，经济主体信心持续上升，经济增长将延续前三季度较快态势。前三季度 GDP 同比增长 5.2%，有力保障了实现全年 5% 的经济增长目标。据国家统计局测算，第四季度 GDP 同比增长 4.4% 以上即可完成全年经济增长目标。因此，第四季度关键是继续落实已经出台的宏观调控政策，坚持稳中求进工作基调，固本培元；着力促进汽车消费增速回升，推进高科技制造业投资扩容提效，采取多种手段稳外贸，以“保

¹为剔除基数效应影响，方便对经济实际运行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本文使用两年平均增速（几何平均增长率）对部分受基数效应影响较大的指标进行分析，如工业生产、服务消费等相关领域指标。

交楼”为抓手促进房地产相关债务重组。完整版宏观经济与政策环境分析详见《[宏观经济信用观察（2023年三季度）](#)》。

三、区域经济实力

广西壮族自治区具有良好的资源禀赋和独特的区位优势，且获得国家多重政策支持，近年来经济稳步发展。依托于西部陆海新通道等国家战略，广西壮族自治区加强与沿线国家和国内省份合作和经济往来，同时积极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大力发展先进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优质的旅游资源也将为全域经济发展提供助力，未来经济发展前景较好。

1. 区域发展基础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西南部，是我国人口最多的少数民族自治区，是连接粤港澳与西部地区的重要通道，也是连接东盟的枢纽，区位优势独特。

政策支持方面，广西壮族自治区作为多民族聚居自治区、西部大开发战略的西部地区重要成员和边境省份、沿海省份，在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深化与东盟开放合作、维护国家安全、增进民族团结和西南边疆稳定中具有重要战略地位。2009年，国务院出台《关于进一步促进广西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促进广西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总体布局、行动纲领和具体任务等，是新中国成立以来国家全面支持广西发展的第一个政策性文件。广西发展获益于国家先后出台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若干意见》《西部大开发“十三五”规划》《国务院关于支持沿边重点地区开发开放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广西北部湾经济区发展规划》《北部湾城市群发展规划》《关于进一步加强民族工作加快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决定》《“十三五”促进民族地区和人口较少民族发展规划》《关于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意见》

《桂林国际旅游胜地建设发展规划纲要》等重要政策和文件，享受国家在投资、改革、财政、税收、产业、土地、人才等多个方面支持发展的优惠政策；在国家区域发展、对外开放、专项发展等多个发展战略的支持下，广西北部湾经济区、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桂林国际旅游胜地、左右江革命老区以及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等实现协调发展。

广西壮族自治区陆、海、空交通较为便利。公路方面，截至2022年底，广西壮族自治区公路总里程17.24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总里程8271公里；铁路方面，广西壮族自治区境内已开通湘桂铁路等重要路线，铁路营业总里程达5337公里；高铁方面，广西壮族自治区拥有南广高铁、柳南城际铁路、南崇高铁、南昆高铁、南钦高铁、贵南高铁、钦防高铁和钦北高铁等高速铁路，高铁营业里程1892公里；水路运输方面，北部湾港实现东盟主要港口全覆盖，目前航线总数75条，其中外贸航线47条、内贸航线28条，内河航道通航总里程达5873公里，2022年北部湾港货物吞吐量和集装箱吞吐量分别位列全国港口第10位和第9位；机场方面，广西壮族自治区已建成南宁、柳州、桂林、梧州、北海、河池、百色、玉林共八个民航机场，南宁吴圩国际机场和桂林两江国际机场均已开通国际航线。“十四五”期间，广西壮族自治区综合交通建设将完成投资1.5万亿元以上，良好的交通基础为其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支撑。

自然资源方面，广西壮族自治区拥有丰富的矿产、物产、旅游和海洋等资源，为区内有色金属冶炼、汽车制造、水上运输、旅游等产业发展提供了便利条件。矿产资源方面，广西壮族自治区是全国10个重点有色金属产区之一，尤以铝、锡等有色金属最为丰富，现已发现矿种172种，约占全国的73%；探明资源储量的有132种，其中，13种资源量居全国首位，19种居第二位。物产资源方面，广西壮族自治区茉莉花茶产量占全国80%以上、世界60%以

上；食糖年产量占全国 60% 以上；蚕茧产量占全国近 60%，生丝产量占全国的 30% 以上；水果年产量超过 3000 万吨，占全国总量的 1/8 以上，连续五年保持全国第一；木材年产量 3900 万立方米，占全国木材产量的 1/3，居全国第一位，人造板产量 6700 万立方米，居全国第一位。旅游资源方面，广西壮族自治区独特的喀斯特地貌景观成功入选世界自然遗产，拥有桂林漓江风景名胜区、德天瀑布、百色起义纪念园等 5A 级景区 9 个，北海银滩、花山岩画、三江侗寨等 4A 级景区达 334 个，旅游资源非常丰富。海洋资源方面，广西壮族自治区海洋功能区划面积约 7000 平方公里，0~20 米深的浅海面积 6488 平方公里，大陆海岸线 1628.59 千米，加之溺谷多且面积广阔，沿海可开发的大小港口 21 个，此外，北部湾是中国著名的四大渔场之一，拥有众多海洋生物物种资源。

广西壮族自治区是中国与东盟政治、经济、文化交流合作的重要平台，通过扩大对外开发合作为当地经济发展带来持续动力。2010 年 1 月 1 日，中国—东盟自贸区正式建成，中国—东盟博览会、商务与投资峰会永久落户首府南宁，广西壮族自治区成为中国与东盟政治、经济、文化交流合作的重要平台，为广西壮族自治区提供了重要发展机遇，通过扩大对外开发合作为当地经济发展带来持续动力。2019 年，国家发改委印发《西部陆海新通道总体规划》，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为广西壮族自治区融入“一带一路”建设，融入西部大开发、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海南自贸港等国家战略，加强与西部其他省份合作、促进北部湾经济区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提供了重要平台。2022 年 1 月 1 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正式生效，将带来更加开放的市场、更加自由便利的贸易投资等，为广西壮族自治区扩大开放合作带来历史性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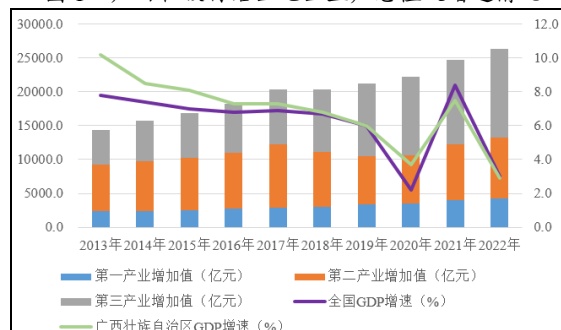
全区功能规划和布局方面，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主体功能区规划》，广西壮族自治区将重点开发区域划分为“两区一带”，即北部

湾经济区（国家层面重点开发区域）、西江经济带和桂西资源富集区（自治区层面重点开发区域）。北部湾经济区区位优势明显，整体发展水平最高，区域内以第二、三产业为主，近年聚焦大健康、大数据、大物流、新制造、新材料、新能源等“三大三新”重点产业领域，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西江经济带以第三产业为主导，大力发展健康旅游、生物医药、养生食品等康养行业，以及机械制造、电子信息等优势产业；桂西资源富集区经济发展水平较落后，依托红水河、左江、右江三大经济带带动铝锰业、有色金属业、能源等产业转型升级。

2. 区域经济发展水平

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稳步发展，经济总量稳步增长。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广西壮族自治区地区生产总值由 2013 年的 14378.00 亿元增长至 2022 年的 26300.87 亿元，在全国 31 个省（区、市）（未统计香港、澳门和台湾数据，下同）中排名第 19 位，经济总量居全国中下游水平。2022 年，按可比价计算，广西壮族自治区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2.9%，较全国平均水平低 0.1 个百分点。近年来，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持续发展，2021 年以来，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增速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图 1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区生产总值及增速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从各地级市来看，广西壮族自治区下辖 14 个地级市的经济发展水平存在着一定的不均衡。具体来看，南部的北部湾经济区（南宁、

北海、钦州、防城港)以及桂林、柳州、玉林、百色等市借助港口区位优势、区域产业优势(如旅游、机械制造、金属冶炼等),发展相对领先,上述8个地市GDP占广西壮族自治区全区的比重接近3/4;地理条件相对较差的贺州、河池等市,则经济发展相对落后,GDP总量处于自治区内较落后的水平。

产业结构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随着经济发展及产业结构调整,广西壮族自治区三次产业结构由2013年的16.3:47.7:36.0调整为2022年的16.2:34.0:49.8,其中第一产业比重小幅波动,第二产业比重下降幅度较大,第三产业比重呈上升趋势。

依托于丰富的自然资源及便利的交通条件,广西壮族自治区逐步构建了以有色金属、机械制造业、食品、汽车制造和冶金等产业为主的产业体系。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0—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增加值保持增长,同比分别增长1.2%、8.1%和3.1%;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分别同比增长1.2%、8.1%和3.1%,其中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持续增长。随着新旧动能的持续转换,2022年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13.9%,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为6.1%。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广西壮族自治区将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和产业链提升工程,推动制糖、机械、有色金属、冶金、建材、造纸与木材加工、茧丝绸等传统产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同时培育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及智能汽车、高端装备制造、节能环保、海洋装备、先进新材料、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谋划布局生物工程、第三代半导体、人工智能、量子信息、氢能与储能等未来产业。

广西壮族自治区拥有着丰富的旅游资源及便利的交通条件,旅游业拉动区域内住宿餐饮、

批发零售等行业的发展,服务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提升,是拉动区域内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接待国内游客5.89亿人次,实现国内旅游收入6418.33亿元。房地产市场方面,2020—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商品房销售面积持续下降,分别为6729.02万平方米、6178.26万平方米和4370.89万平方米;房地产开发投资规模呈下降趋势,分别为3845.62亿元、3733.93亿元和2307.38亿元。

投资、消费和进出口

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增长主要依靠投资及消费拉动。2017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0499.11亿元,同比增长12.4%。2018—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下同)持续增长,同比分别增长10.8%、9.5%、4.2%、7.6%和0.1%。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固定资产投资中,第一、二产业投资分别增长2.2%和28.5%,第三产业投资下降10.2%。同期,广西壮族自治区制造业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26.2%,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10.2%,房地产业固定资产投资同比下降35.5%。

旅游业拉动了广西壮族自治区住宿餐饮业、批发零售业等行业的发展,消费成为其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近年来广西壮族自治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持续增长,2020—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分别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7831.01亿元、8538.50亿元和8539.09亿元。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80万元,同比增长2.7%(扣除价格因素,下同)。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97万元,同比增长1.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74万元,同比增长4.3%。同期,广西壮族自治区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同比下降0.5%至1.83万元;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分别为2.24万元和1.47万元,同比分别下降2.2%和增长1.4%。

2020—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进出口总值持续增长,分别为4861.34亿元、5930.63亿

元和 6603.53 亿元。2022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出口总值 3705.35 亿元，同比增长 26.1%；进口总值 2898.18 亿元，同比下降 3.2%。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统计局公开信息，初步统计，2023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7202.39 亿元，同比增长 4.1%（按不变价格计算，下同）。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4468.18 亿元，比上年增长 4.7%；第二产业增加值 8924.13 亿元，增长 3.2%；第三产业增加值 13810.08 亿元，增长 4.4%。同期，广西壮族自治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6%；固定资产投资同比下降 15.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1.3%。2022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实现进出口总额 6936.5 亿元，同比增长 7.3%，其中出口总值 3639.5 亿元，同比增长 1.5%；进口总值 3297.0 亿元，同比增长 14.6%。

整体上看，2021 年以来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增速略低于全国平均水平；随着经济发展及三次产业结构的调整，第二产业比重下降幅度较大，第三产业比重呈上升趋势；依托于良好的资源禀赋及区位优势，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稳步发展。

3. 区域金融环境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发布的《广西壮族自治区金融运行报告（2023）》，2022 年底，广西壮族自治区银行业金融机构资产总额为 5.62 万亿元，比 2021 年底增长 9.6%。

信用供给方面，根据《2022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2 年底，广西壮族自治区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 40212.38 亿元，比 2021 年底增加 3332.94 亿元；本外币贷款余额 44689.79 亿元，比 2021 年底增加 4838.66 亿元。

信用风险水平方面，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金融运行报告（2023）》，2022 年底，广西壮族自治区金融机构不良贷款率为 1.5%，同比提高 0.2 个百分点。

整体上看，广西壮族自治区金融业运行稳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持续提升，金融

机构存款增速较快，贷款规模稳步扩大且增速略高于同期存款增速。

4. 未来发展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十四五”时期，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主要包括：经济总量和综合实力明显提升，优化经济机构，壮大新动能，形成新时代西部大开发新的增长极；深入实施工业强桂战略，促进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加快建设西部制造强区、海洋强区、现代特色农业强区、生态经济强区、文化旅游强区、现代物流强区、数字广西和面向东盟的金融开发门户；推进“南向、北联、东融、西合”全方位开放发展，以共建西部陆海新通道为事关发展全局的牵引工程，以北部湾国际门户港为海陆交汇门户，以南向为引领，以东融为重点，以北联和西合为协同，全面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协同西南、西北、中南地区深化与东盟国家、RCEP 国家和“一带一路”沿线地区合作，把独特区位优势转化为开放发展优势。

四、政府治理水平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持续完善发展规划体系，加大政府信息透明度，不断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并积极采取措施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定了债务管理办法和管理制度，债务管理体制逐步完善。

近年来，广西壮族自治区坚持加强政府自身建设，健全行政决策机制，完善政府工作规则，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在制定发展规划体系、提高政府信息透明度、加强信用体系建设、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和完善政府性债务管理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效。

目标管理方面，近年来，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抓住“一带一路”、粤港澳大湾区、珠江—西江经济带、中国—东盟、北部湾经济区等发展契机，针对自身发展特点，制定了一

套明确的发展规划体系。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总体规划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先后制定了广西经济体制改革“十四五”规划、科技创新“十四五”规划、新型城镇化规划（2021—2035年）、全面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总体规划（2018—2035年）、北部湾城市群发展规划广西实施方案、广西工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18—2020年）等专项规划；制定了关于加快建设交通强区、推进对外贸易创新发展、加快推进广西现代特色农业高质量发展、推进工业振兴、加快现代服务业提升发展、促进乡村振兴发展、建设中国—东盟信息港建设、面向东盟的金融开放门户等政策文件和实施方案。同时，广西壮族自治区下辖的14个地级市和各区县也根据自身情况，制定了与功能定位和区域规划发展相适应的规划和发展措施。

政府信息透明度方面，广西壮族自治区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发布了广西地方标准《政府信息公开管理规范》，制定了《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试行）》《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协调制度（试行）》《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制度（试行）》《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制度（试行）》等制度文件，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和建议提案办理情况公开，依法办理公众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大力推进自治区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公开专栏、微信公众号“中国广西政府网”和App客户端“广西政府”等平台建设，及时、充分披露政府相关信息，透明度较高。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通过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政府公报等载体，围绕助企纾困、“六稳、六保”等社会关切，发布政府令、桂政发、桂政办发等文件224件，举办新闻发布会82次，报道自治区政府常务会议34次，宣传解读重要政府文件160篇次，做到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全部公开到位。平台建设方面，持续推进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优化升级，全面提升网上综合服务水平；

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设置，实现自治区规章库与中国政府网的数据联通，为国家规章库提供数据支撑。同时，持续对广西壮族自治区536家政府网站，2405个政务新媒体开展日常监测、季度检查和年度考评，确保安全运行。

财政体制方面，广西壮族自治区从多方面深化财政制度改革。预算管理方面，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于2018年印发了《创新预算管理支持补短板实施方案（2019—2021）》，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改革，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将有限的资金投入补短板、强弱项、防风险等关键领域。财政体制改革方面，2023年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台《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自治区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的实施意见》，旨在进一步理顺自治区以下政府间财政关系，建立健全自治区以下财政体制，促进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推动自治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政府债务管理方面，广西壮族自治区采取制度建设和监督激励机制相结合的措施加强对地方政府性债务的管理。债务管理制度建设方面，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先后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全区政府一般债务预算管理实施细则》《全区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实施细则》《自治区本级新增政府债券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的意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新增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从规范举债、规模管理、资金用途、债务化解、控制风险、风险应急、考核监督等方面建立健全规范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同时，通过将政府债务风险控制列入市县经济社会发展绩效考核、制定政府性债务应急处置预案、优化政府债券投向和期限结构、严格落实政府债券资金使用负面清单、加强政府性债务统计管理和风

险预警与动态监控、加大督查审计问责力度等方式切实防范和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整体上，广西壮族自治区债务管理机制不断完善。

五、 财政实力

1. 财政体制

广西壮族自治区作为中国五个少数民族自治区之一，政治和战略地位重要，中央财政对广西壮族自治区的转移支付规模较大，对其财政收入形成有效保障。

目前，中国实行中央、省、市、县、镇/乡五级行政体制，由于中国实行“一级政府一级预算”原则，相应地，财政实行五级财政体制。《预算法》划分了中央和地方财政的收支范围，而省级及省以下各级财政收支范围由省政府明确，或由省政府授权下级财政决定，如省管县，其在财政预算、决算、转移支付、专项资金补助、资金调度、债务管理等方面，由省级财政直接对县级财政进行管理。一般而言，地方政府行政级别越高，财政收支自由调节的空间就越大。

中央与广西壮族自治区收入划分

中央与广西壮族自治区的收入划分以1994年实行的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为依据，税收收入分为中央政府固定收入、地方政府固定收入和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共享收入。其中，中央政府固定收入包括关税、海关代征消费税和增值税、消费税、车辆购置税和铁路、邮政、银行、石油石化等部分企业集中缴纳的税收（包括所得税和城市维护建设税）等；地方政府固定收入包括城镇土地使用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烟叶税、耕地占用税、契税、土地增值税和非税收入等；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共享收入包括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其中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中央与地方按60%：40%的比例分享。2016年5月全面推行营改增试点后，中央与地方按50：50的比例分享增值税收入。

转移支付情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作为中国五个少数民族自治区之一，政治和战略地位重要，近年来持续获得中央政府的支持。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公开披露的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决算信息，2020—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分别获得上级补助收入3702.79亿元、3492.89亿元和3964.89亿元。其中，转移支付收入分别占上级补助收入的87.69%、92.35%和93.13%，转移支付收入占比高。

表1 广西壮族自治区获得上级补助收入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3480.95	3459.54	3926.37
1. 返还性收入	233.93	233.93	233.93
2. 转移支付收入	3247.02	3225.61	3692.45
2.1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986.38	2985.08	3503.05
2.2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60.64	240.53	189.4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221.84	33.35	38.52
合计	3702.79	3492.89	3964.89

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资料来源：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提供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决算公开信息

2. 地方财政收支情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预算完成情况良好，具有一定的预算调节弹性，有助于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收入/支出总计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总计、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总计和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支出总计。2020—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收入和支出总计规模均持续下降。

表2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收支构成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7089.07	6754.78	7216.6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3465.71	3099.97	2556.89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计	95.57	87.02	63.30
财政收入总计	10650.35	9941.77	9836.8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6883.82	6754.78	7216.67
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3267.16	3099.97	2556.89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总计	67.30	87.02	63.30
财政支出总计	10218.28	9941.77	9836.86

资料来源：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决算公开信息

从收入结构来看，2020—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财政收入总计的主要构成部分，占比均超过65.00%。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收入总计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和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计占比分别为73.36%、25.99%和0.64%。

表3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收入总计情况(单位:亿元)

主要指标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1.1+1.2)	7089.07	6754.78	7216.67
1.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16.94	1800.15	1687.72
1.1.1 税收收入	1113.22	1191.09	930.37
1.1.2 非税收入	603.72	609.07	757.35
1.2 转移性收入	5372.13	4954.63	5528.95
1.2.1 上级补助收入	3480.95	3459.54	3926.37
1.2.2 调入资金	--	480.21	226.75
1.2.3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181.05	205.64
1.2.4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	--	611.58	836.43
1.2.5 待偿债再融资一般债券上年结余	--	17.00	0.04
1.2.6 上年结余收入	--	205.25	333.7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2.1+2.2)	3465.71	3099.97	2556.89
2.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938.97	1729.18	1111.34
其中: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826.89	1576.82	947.55
2.2 转移性收入	1526.74	1370.79	1445.55
2.2.1 上级补助收入	221.84	33.35	38.52
2.2.2 待偿债再融资专项债券上年结余	0.00	13.00	6.49
2.2.3 上年结余收入	212.17	198.56	229.37
2.2.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1023.35	1030.99	1137.84
2.2.5 调入资金	69.38	94.89	33.33
3.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计	95.57	87.02	63.30
财政收入总计(1+2+3)	10650.35	9941.77	9836.86

注: 1. 表中“--”处为未公开披露数据; 2. 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资料来源: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提供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决算、统计年鉴等公开信息

从支出结构来看，2020—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支出总计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为主，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占财政支出总计的73.36%。

从收支平衡情况看，2020年，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预算年终结余432.07亿元；2021—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收支平衡。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0—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波动增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以民生类支出为主，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大；财政自给能力弱，对上级补助收入依赖性强。

2020—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波动增长，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波动下降，分别为1716.94亿元、1800.15亿元和1687.72亿元。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规模位于全国31个省（区、市）的第24位，处于下游水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中上级补助收入为3926.37亿元，同比增长13.49%，规模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的54.41%，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最主要的组成部分。

广西壮族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占比波动下降，2020—2022年分别为64.84%、66.17%和55.13%；税种以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为主，2022年以上两个主要税种占税收收入的49.96%，其他贡献较大的税种还包括契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和土地增值税，分别占税收收入的10.01%、8.42%和6.05%。2020—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非税收入保持增长，主要由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专项收入、罚没收入和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构成，2022年上述四项收入合计占非税收入的92.50%。

2020—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波动增长，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和农林水支出为主，2022年上述支出合计3955.63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67.12%。2020年，广西壮族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余205.25亿元；2021—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020—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自给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波动上升，分别为27.78%、31.00%和28.64%，财政自给能力弱。

表4 广西壮族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构成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1.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179.47	5806.54	5893.3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520.48	501.24	454.80
国防支出	10.41	9.87	11.79
公共安全支出	314.87	288.38	291.43
教育支出	1061.10	1094.08	1141.72
科学技术支出	66.26	71.13	104.1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9.49	88.51	81.3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8.25	923.05	986.43
卫生健康支出	624.84	613.75	635.61
节能环保支出	100.74	83.50	90.81
城乡社区支出	419.33	356.43	311.84
农林水支出	904.38	757.80	737.07
交通运输支出	417.78	335.51	291.94
1.2 转移性支出	704.35	948.24	1323.35
其中:上解上级支出	--	49.26	53.21
年终结余	--	333.72	574.92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227.19	131.07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	337.17	557.37
待偿债再融资一般债券结余	--	0.04	0.00
调出资金	--	0.92	6.78
补充预算周转金	--	-0.06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1.1+1.2)	6883.82	6754.78	7216.67

注:1.表中2022年补充预算周转金为-0.002亿元;2.表中标“--”处为未公开披露数据;3.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资料来源: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提供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决算、统计年鉴等公开信息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公开信息,2023年1-11月,广西壮族自治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13.40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5418.88亿元,其中民生支出4316.31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9.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的最主要来源,房地产市场低迷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的实现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2020-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持续下降,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年均复合下降24.29%,主要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下降所致。同期,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分别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的

94.22%、91.19%和85.26%,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的最主要来源。

2020-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持续下降,主要为城乡社区支出、交通运输支出、债务付息支出等。2020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余198.56亿元;2021-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表5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构成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1.1 政府性基金支出	2584.81	2133.63	1906.42
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1388.85	1253.05	858.17
交通运输支出	164.16	122.97	177.49
债务付息支出	98.66	132.27	156.61
1.2 上解上级支出	--	0.11	0.00
1.3 调出资金	--	365.25	167.35
1.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	365.12	263.40
1.5 年终结余	--	229.37	219.72
1.6 待偿债再融资专项债券结余	--	6.49	0.00
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1.1+1.2+1.3+1.4+1.5+1.6)	3267.16	3099.97	2556.89

注:1.表中标“--”处为未公开披露数据;2.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资料来源: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提供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决算公开信息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2020-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占财政收入总计的比重很小,分别为95.57亿元、87.02亿元和63.30亿元,由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和上年结余收入构成。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主要来自利润收入、股利股息收入和产权转让收入,2020-2022年分别为89.58亿元、57.76亿元和52.65亿元,2021年降幅较大主要系2020年广西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上缴股权转让一次性收入21.00亿元,而2021年仅上缴1.00亿元所致。2020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28.27亿元。

六、 债务状况

1. 地方政府债务负担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债务规模处于全国中下游，政府债务资金主要用于市政建设、公路、保障性住房、土地储备。

2020—2022 年底，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债务规模不断增长，截至 2022 年底为 9722.1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4670.83 亿元，占 48.04%；专项债务 5051.28 亿元，占 51.96%。2022 年底，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债务规模在全国 31 个省（区、市）中排名第 19 位（按照从高到低排序）。

表6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2020 年底	2021 年底	2022 年底
政府债务余额	7615.12	8561.15	9722.11
其中：一般债务	4115.41	4389.72	4670.83
专项债务	3499.71	4171.43	5051.28

资料来源：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决算公开信息

从各级政府债务结构来看，2022 年底，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政府债务余额占 29.56%；市县政府债务余额占 70.44%。

表7 2022年底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债务结构情况
(单位: 亿元)

行政层级	债务余额
自治区本级	2873.88
市县	6848.23
合计	9722.11

资料来源：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决算公开信息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文件，从债务资金投入看，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债务主要用于市政建设、公路、保障性住房、土地储备。具体来看，在 2022 年底政府债务中，用于市政建设 2634.66 亿元，公路 1646.94 亿元，保障性住房 819.25 亿元，土地储备 765.48 亿元，四项之和占政府债务总额的 60.34%。

债务限额方面，经国务院批准，截至 2022 年底，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债务限额为 10084.25 亿元，较 2021 年底增加 1027.00 亿元。同期末，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债务余额距债务限额尚余 362.14 亿元，仍有一定的融资空间。

表8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2020 年底	2021 年底	2022 年底
政府债务限额	7946.25	9057.25	10084.25
其中：一般债务	4287.45	4613.45	4900.45
专项债务	3658.80	4443.80	5183.80

资料来源：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决算公开信息

2. 地方政府偿债能力

广西壮族自治区债务负担较重，但政府债务集中偿付压力不大。考虑到广西壮族自治区能持续获得中央政府较大规模的支持，未来仍有一定的融资空间，整体债务风险极低，偿债能力极强。

2020—2022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综合财力（地方综合财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上级补助收入）有所波动，分别为 7358.70 亿元、7022.22 亿元和 6763.95 亿元；政府债务率呈上升趋势，分别为 103.48%、121.92%和 143.73%。

从 2023 年底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债务到期的年度分布看，广西壮族自治区于 2024—2026 年到期的政府债务金额分别为 1067.83 亿元、1013.71 亿元和 1274.52 亿元，分别相当于 2022 年底全部政府债务的 10.98%、10.43%和 13.11%，未来三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集中偿付压力不大。

七、 本期专项债券偿还能力分析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对本期专项债券的偿还能力极强，本期专项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

1. 本期专项债券概况

2024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三期）—2024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三期）（以下简称“本期专项债券”）拟发行规模为 100.00 亿元，期限为 10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本期专项债券的募集资金纳入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2019 年广西土地

储备专项债券（一期）—2019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二期）”和“2019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二期）—2019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五期）”到期本金。

2. 本期专项债券对政府债务的影响

本期专项债券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偿还2024年到期的专项债券本金，其发行对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债务规模影响很小。

3. 本期专项债券偿还能力分析

本期专项债券募集资金由财政部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

2020—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对本期专项债券本金的覆盖倍数分别为34.66倍、31.00倍和25.57倍。同期，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对本期专项债券本金的覆盖倍数分别为19.39倍、17.29倍和11.11倍。整体看，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对本期专项债券的保障程度高。

八、 结论

基于对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财政、管理水平、地方政府债务状况以及本期专项债券偿还能力的综合评估，联合资信认为本期专项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确定本期专项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附件 1 信用等级设置及其含义

联合资信地方政府债券信用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AAA 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低于本等级；AA 级至 B 级可用“+”或“-”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高于或低于本等级。

各信用等级符号代表了评级对象违约概率的高低和相对排序，信用等级由高到低反映了评级对象违约概率逐步增高，但不排除高信用等级评级对象违约的可能。具体等级设置和含义如下表。

信用等级	含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风险较高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基本不能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三期）— 2024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三期） 的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相关监管法规和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有关业务规范，联合资信将在本期专项债券信用评级有效期内持续进行跟踪评级，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应按联合资信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及时提供相关资料。联合资信将按照有关监管政策要求和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在本期专项债券评级有效期内完成跟踪评级工作。

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状况及相关情况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本期专项债券信用评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应及时通知联合资信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状况及相关情况，如发现有重大变化，或出现可能对本期专项债券信用评级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时，联合资信将进行必要的调查，及时进行分析，据实确认或调整信用评级结果，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并按监管政策要求和委托评级合同约定报送及披露跟踪评级报告和结果。

如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资料，或者出现监管规定、委托评级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联合资信可以终止或撤销评级。